

※ 學術會議 ※

「經學史重探 (I) —— 中世紀以前文獻的再檢討」國際學術研討會紀要

黃慧芬*

《文心雕龍·宗經篇》云：「經也者，恆久之至道，不刊之鴻教也。」經學是研究中國儒家經典一門極重要的學問，它是古代王朝法定程序下所議訂的一批書籍和論說，代表著中國儒家文化的主體，也是傳統士大夫階層充實內在情性、體現外在生命價值的重要依憑。換言之，要深入瞭解中國傳統文化，便離不開對於經學的研究。自清末以來，劉師培(1884-1919)《經學教科書》及皮錫瑞(1850-1908)《經學歷史》陸續問世，知識分子對歷代經學發展的演變軌跡，開始有意識地進行學科理念架構的歸結和文獻歷時層次的梳理，後為民國學者主張「以史治經」的概念所承繼¹。因此，截至民國七十年代以前為止的經學史論著，如：陳燕方《經學源流淺說》(1922年)、日人安井小太郎(1858-1938)等合著《經學史》(1933年)、本田成之(1882-1945)《中國經學史》(1935年)、馬宗霍(1897-1976)《中國經學史》(1936年)、甘鵬雲(1862-1941)《經學源流考》(1938年)、瀧熊之助《中國經學史概說》(1941年)等六部在舊學整理意義上的經學史研究，即使各書觀點取向、選材多寡不一，優劣參半，但對初入經學堂奧的學者而言，依然具有建立基礎經學史觀的指導作用。

相較歐洲歷史之「中世紀」(476-1453)早期著名的「黑暗時代」(Dark Ages)，中國傳統史學定義下的「中世紀」，約莫以晚唐五代為下限的中國，先後經歷五胡亂華和南北朝政權的更迭交替，成為秦漢以後第二個完成「大一統」的王朝勢力。

* 黃慧芬，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博士後研究人員。

¹ 民國「以史治經」的研究觀點，參周予同：〈治經與治史〉，《周予同經學史論》(上海：上海人民出版社，2010年)，頁433-442。

這個時期，不管在外交軍事、經濟文化、宗教藝術的發展表現上，都充分薈萃了前代遺留下來的無形瑰寶，展現盎然生機。是故，以「中世紀」為時代下限，取材不限經學文獻，往上溯源先秦至隋唐時期與經學相關的歷史文獻，藉此闡明兩漢以前經書文本形式的動態變化，乃至某一專經學科思想的消長始末；綜合考察經學如何影響各朝政治、經濟、教育發展的具體作用，無非是今人進一步開拓經學研究範疇，從而思索具前瞻性的研究議題，不可多得的珍貴契機。

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十日，由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主辦，為期兩天的「經學史重探 (I) ——中世紀以前文獻的再檢討」國際學術研討會，有來自中國大陸、新加坡、港澳及臺灣各重點大學的學者與研究同好齊聚一堂，以文會友，相互切磋討論。本次會議舉辦兩場專題演講，以及發表二十四篇論文。依研究對象的類型可區分為：《周易》研究三篇、《尚書》研究六篇、《詩經》研究一篇、三《禮》研究四篇、《春秋三傳》研究六篇、《論語》研究二篇、小學研究一篇、經學綜合史評一篇，合計二十四篇。以下，謹就兩天會議發表的情形，簡單報導。

七月十九日（星期四）九點三十分至十點，辦理報到及領取會議資料。十點至十點十分，舉行開幕式，由文哲所副研究員蔡長林先生擔任主席，並致開幕詞。

第一場專題演講

十點十分至十一點十分，邀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研究員陳鴻森教授做首場專題演講，講題為：〈「高宗諒陰」解〉。

陳鴻森教授的演講內容，就《論語·憲問篇》子張所問「高宗諒陰，三年不語」之「諒陰」二字，提出可供學人信從之新解。陳教授指出，「高宗諒陰，三年不言」之說，典出今本《尚書·無逸篇》。尋繹原意，蓋成王親政之初，周公恐其安於逸樂，忘先人創業之維艱，是以告誡成王應知稼穡之艱難，不可荒逸。此說初與國君居喪之事無關，然於春秋孔子（約 551-479 B.C.）時，「諒陰」二字已失其解，「高宗諒陰」之事，竟成為後世儒家講求「三年之喪」的主要歷史依據。陳教授認為，歷來學者對「諒陰」一詞，苦思不得善解。漢儒舊釋有馬融 (79-166)「信默」、鄭玄 (127-200)「喪廬」二說，晉代學者沿襲舊說，復將之轉化為「素服心喪」之說，均不得確詰。陳教授乃鉤稽先秦文獻「諒」字古義，以為「諒」从京聲，古从「亘」、从「京」者，聲義相近，故「諒」字當訓為「強」，「諒陰」解為「強抑不語」，為高宗有意而為之之舉，與罹患所謂「不言症」並無關係。由是

可知，《尚書》周公之言，意思是說高宗未即位之前，久勞於外，深知民間疾苦；即位後，乃或強抑不語（不輕出令），全心圖謀興復之道。此說廓清前後文義之滯礙，較舊解為佳。

第二場專題演講

十一點十分至十二點十分，邀請清華大學榮譽教授朱曉海先生接續第二場專題演講，講題為：〈儒家所塑造堯、舜形象的檢討〉。

朱曉海教授的演講內容，試圖反思儒家對堯、舜傳說形象的構擬，及當中可能流露出的罅隙，從學術史、思想史的角度評估儒家塑像背後可能蘊含的意義。朱教授指出，遠古時期由於沒有文字，人們須以言語相約束，藉由集體情感的認知記述史實。於是在眾人「傳聞異辭」的情況下，和遠古時期真實的狀態便多有偏離。朱教授進而針對堯舜禪讓、鯀禹治水、舜的平民身分等歷史傳說，逐一辨析，發現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等儒家經典論述之歷史，不盡屬實。認為這是因為儒門論學的傳統，向來只注重「藉事達義」，而「事」的選材，無妨是史實，如：傳說、逸聞、寓言、野語、編造的小故事等，皆可成為傳達「義」的觀念工具。儒家便各自汲取對堯、舜傳說形象的片段，以合乎其理念者加以流傳。朱教授接著指出，儒家塑造堯、舜形象在思想史上的意義，主要在於當中蘊藏「君權神授」的觀念。由於儒家並不懂得政治本是關乎實力、權謀與利益交換的運作，因而儒生們執拗地要求身處權力中心的君主，必須自制以達聖賢境界。偏偏道德行善當出於自願，此則愈發顯露儒門塑造的「聖人」形象是何等的刁難苛責。

十三點三十分，陸續進行本次會議共八場的論文研討會。為了集中突顯各場次論文發表的研究成果，以下按照學科門類重新編排，簡述各篇論文旨趣。

一、《周易》研究三篇

自先秦開始，《周易》研究概分為「象數」及「義理」兩派，儘管兩派治學路數不同，一由卦爻形象、爻位次第闡明數理之學；一由卦爻辭的內容闡發人生哲理，但兩派均傾向理解《周易》的性質為哲理書，是講天道及人事吉凶教訓的著作。至南宋朱熹(1130-1200)明確提出「《易》本卜筮之書」，非為義理而作，此說影響甚鉅，學者頗多信從。但《周易》卦爻辭的性質究竟為何？仍是今人從事

《易》學基礎研究時不可忽略的議題。

香港能仁專上學院中文系謝向榮教授發表〈從斷占辭之意義重探《周易》卦爻辭之性質〉，文中藉由研討《周易》「貞」、「有孚」兩個常見斷占辭的文字釋義，重新省思《周易》卦爻辭的性質。關於「貞」字的釋義，作者綜合屈萬里(1907-1979)、廖名春(1956-)之說，認為「貞」字是由「鼎」字形體簡省而來，卜辭用為卜筮專門術語，原作「卜問」義。因卜者向天地鬼神卜問吉凶，而後根據兆象判斷及裁定結果，故「貞」字又引申「定」、「正」等義，以此用於解釋《周易》的斷占辭用例，自是通融無礙。其次，關於「有孚」的釋義，前賢舊說紛陳。謝教授早先曾撰文，訓「有孚」為「有保」²，表面意思指「有所保佑」，同時蘊藏「存有誠信」的意涵，皆是對古人從事祭祀行為不同角度的作用描述。除此之外，謝教授還綜合考察殷人「尚鬼」、周人「尚德」於文化思想上的差異，認為《周易》卦爻辭的外在形式，雖承襲殷商卜辭術語，然《周易》的編纂者，卻將其以形式包裝成內含道德勸說性質的書籍，故不得僅就外在形式而論，便將《周易》簡單視為是一般卜筮之書。

除了對《周易》基礎學科概念的重新界定外，另有兩篇論文涉及漢代《易》學思想發展史的討論。

西南大學漢語言文獻所王化平教授〈從出土簡帛看先秦秦漢易學與陰陽五行學說〉一文，透過分析馬王堆帛書、上博簡、王家臺秦簡、清華簡等相關出土《易》學文獻，探索戰國至漢初《易》學之發展，從而評定孟喜(約90 B.C.-?)和京房(78-37 B.C.)《易》學的思想淵源，及兩人之間的聯繫與異同。王教授認為，漢初言《易》者同出一源，傳至田王孫始分化。孟喜因假託師說，擅改師法，為同門所棄；其治《易》的特點，主要在突破帛書、「十翼」概念比附的拘囿，將卦爻象與天地陰陽二氣相應，作為闡釋陰陽災異的理論基礎。嗣後，京房接續孟氏治《易》之旨趣，更改造《易》卦使其與五行相匹配，而在五行生剋的基礎上，演繹災異，終成為漢代象數《易》學之重鎮。

中研院文哲所羅聖堡先生〈虞翻《周易注》對兩漢易學的調整與發展——從異文釋義與卦變、納甲說論虞氏《易》的易學史定位〉一文，經由比對許慎(58-

² 謝向榮：〈《周易》「有孚」為「有保」說補識——兼述「孚」之語源問題〉，《單周堯教授七秩壽慶論文集》(臺北：萬卷樓圖書公司，2017年)，頁57-80。

147)《說文解字》、陸德明(約550-630)《經典釋文》與呂祖謙(1137-1181)《古易音訓》所存虞翻(164-233左右在世)《易》和孟喜《易》的異文,認為虞氏《易》的經本有綜合他家並加改讀的成分。其次,作者另歸納虞氏「卦變說」的來源,主要有三方面:一以孟氏卦氣之消息思想為主,綜合荀爽(128-190)卦變之陰陽升降與〈乾〉、〈坤〉互之的原則,再以消息涵義吸收《參同契》的「月體納甲說」。並透過術語應用及內在思想的互較,得知京房、虞翻二人雖同稱源自孟氏,但虞氏《易》學以「卦變說」及「月體納甲」,串起《易》卦生成與彼此的關係,自別於京氏《易》學,另成一系統性學說,可釐清清儒構擬漢《易》經師傳授譜系的理解缺失。

二、《尚書》研究六篇

《尚書》是記錄我國古代歷史的重要文獻,不過由這部書衍生出關於經文釋讀、篇目多寡、文獻真偽、經學傳承及作者認定的問題,也最紛雜糾葛。觀察本次會議發表的論文,其涵蓋層面亦多是對上述議題的深化研究或回應。茲依照各篇論文關涉的經學人物之時代先後,分述如次:

澳門大學教育學院楊兆貴教授發表〈儒家典籍關於孔子《尚書》學論述的分析——以《禮記》、《尚書大傳》、《孔子家語》、《孔叢子》等為論述對象〉一文。楊教授通過儒家典籍,如:《禮記》、《尚書大傳》、《孔子家語》、《孔叢子》等保存諸多有關孔子引述、評論,或者後人依託孔子言論涉及《尚書》的材料,擇要選取其中如:古代男女婚齡的規範、「禋于六宗」的內涵、「高宗梁闇,三年不言」的史事、高宗彤日「德之有報之疾」的闡釋、禮刑主從次第等議題討論,分析孔子《尚書》學的講述內容,及其在儒家學術思想史上所代表的可能意義。

中研院文哲所研究員楊晉龍教授發表〈伏生傳《尚書》說獻疑〉,文中致力爬梳司馬遷(145-86 B.C.)等八家漢代儒生記載「伏生傳經」事蹟的原始文獻;分析當中關乎西漢今文《尚書》鼻祖——伏生的師承淵源、藏書、教學方式、傳授篇章、伏生傳經等諸多《尚書》學史上著名爭議的起因和內容。共梳理出十三項具有爭論的議題,提供學者進一步省思是否有必要再繼續追問這類難以化解的異說,以期開展出其他新的研究論題。

廣州中山大學博雅學院王利先生〈鄭玄《尚書注》本非杜林漆書本考——兼論

孔氏古文本與孔壁本諸問題》一文，探討漢初古文《尚書》流傳的版本問題。作者認為，孔安國(156-74 B.C.)所傳古文學系統應非劉歆(約 50 B.C.-23A.D.)有心偽造；至於「孔壁本」與「孔氏家傳本」何為古文祖本？由於爭論雙方所持論據大致相同，無從消解因立場不同所產生的爭議。而鄭玄所據版本，應是中秘所藏之「孔壁本」，並非杜林漆書本，但他至少曾經參閱過杜林(?-47)——衛宏、賈逵(174-228)——馬融兩系的經本，也體現出其淵源於古文而兼采眾家的特質。

除了探討某一經學人物在秦漢時期《尚書》傳習過程中具有的學術定位，乃至引發的學術爭議，及其持用版本流傳的問題之外。自從今文《尚書》成為漢代官方所認定的學術後，伏生復以《尚書·洪範》中的「五行」為出發點，結合陰陽學說，構建了《洪範五行傳》以「五行言災異」，或者以「五行災異」學說詮釋儒家經典的先河，為「今文《尚書》讖緯化」的進程提供一理論基礎。職是之故，近幾年有關研究漢代《洪範五行傳》的作者，及其學說思想的淵源與影響，也逐漸成為兩岸學者熱衷投入的學術議題³。

北京大學中文系程蘇東教授〈《洪範五行傳》災異思想析論——以戰國秦漢五行及時月令文獻為背景〉一文，將《洪範五行傳》置於戰國秦漢以來五行、月令文獻背景中進行考察。由於程教授長期關注漢代〈洪範〉五行學領域的研究⁴，對該書的理論基礎與政治理念，能得出有別於以往研究的深刻體會。程教授認為，《五行傳》的框架結構、災應體系，雖與戰國至秦漢時期的時令文獻存在一定的傳承關係，但它的基本結構仍具有切合自身時代的個性化改造。不僅拋棄了戰國以來五行學文獻習見的「四時—五行」體系，使之脫離傳統五行學文獻「歸本陰陽」、「依

³ 相關研究成果，臺灣方面，可參考程元敏：〈兩漢《洪範五行傳》作者索隱〉，《孔孟學報》第 85 期（2007 年 9 月），頁 159-191；黃啟書：〈試論劉向、劉歆《洪範五行傳論》之異同〉，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 27 期（2007 年 12 月），頁 123-166；張書豪：〈西漢災異思想的基礎研究——關於《洪範五行傳》性質、文獻、作者的綜合討論〉，《臺大中文學報》第 43 期（2013 年 12 月），頁 21-68。大陸方面，可參考馮浩菲：〈《洪範五行傳》的學術特點及其影響——兼論研究天人感應說之不能忽略伏生〉，《中國文化研究》，1997 年第 2 期，頁 37-41；張兵：〈伏生《洪範五行傳》對「五行學說」的吸收與應用〉，《孔子研究》，2004 年第 5 期，頁 37-43；張兵：〈漢代〈洪範〉詮釋文獻及其詮釋特點〉，《理論學刊》，2011 年第 3 期，頁 110-113；馬楠：〈《洪範五行傳》作者補證〉，《中國史研究》，2013 年第 1 期，頁 144。

⁴ 程蘇東：〈流動的文本：劉向《洪範五行傳》佚文考辨〉，《中華文史論叢》第 125 期（2017 年 1 月），頁 261-403。

時刑德」的思想框架。在五行宜忌的具體編排與敘述方式上，《五行傳》的內在理路亦可說相當駁雜，人為斧鑿的痕跡亦頗明顯，呈現該書獨立於「陰陽」而直言「五行」的傾向。析論《五行傳》的撰書旨趣，則在於警醒當朝執政者，以達到針砭時弊的具體作用，從而建立起適應漢帝國政治結構新興型態的占驗體系。

再則，伴隨著先秦兩漢出土文獻大量問世，加之簡帛釋義成果日益成熟，有不少內容可與現有傳世文獻相互參照。除了能反映秦漢時期不同地域書寫文本的實際情況，也啟迪人們得以用另一嶄新的研究視角，探索過去不曾碰觸的課題。約莫上世紀初，王國維(1877-1927)於清華園的一場演講中，談到「中國古來新學問，大都由於新發現」的觀察⁵，似乎也預示了近二、三十年間出土文獻研究引領當代學術風潮的總體態勢。本次會議中，有兩篇論文以地下之學問印證紙上學問的研究方法，開展對《尚書》經本語言性質及篇目編次的討論。

香港大學中文學院鄧佩玲教授〈從兩周金文重探《尚書》的語言性質〉一文，通過對比《尚書》與兩周金文語料，就互見於兩者的同義詞匯探討《尚書》的語言性質。鄧教授指出，《尚書》與金文在語言上的一致性，多顯示在常用字詞與句式結構的運用上。文中就《爾雅·釋詁》所錄同義字詞作為語體標準，對比《尚書》、金文語料，發現兩者皆傾向使用較正式、典雅的用語，可反映出語言的高度一致性，應與其語體類型存在著密切聯繫。除此之外，成書於春秋戰國以後的今文《尚書》，當中出現不少仿古詞匯，明顯與西周金文的用法近似，鄧教授認為，這是《尚書》作者有意為之的結果，目的即為了讓語言文字表達更加正式。

臺灣大學中文系黃澤鈞先生〈〈咸有一德〉在《尚書·商書》中篇次新證——以清華簡〈尹誥〉、《史記·殷本紀》為證〉一文，主要討論〈咸有一德〉的篇次問題。首先，論證〈咸有一德〉、《禮記·緇衣》引〈尹吉〉與清華簡〈尹誥〉之間的關係。作者指出，〈咸有一德〉和〈尹誥〉為一篇之異名，說明《尚書》文獻篇名的擬定，並非成於一時一地一人，有來自後代整理者或藏書者的理解而命名，纔造就《尚書》產生同篇異名的現象。其次，接著梳理〈咸有一德〉於《史記》與《書序》中篇次歧異的問題。《史記》將該篇繫於商湯之世，《書序》繫於太甲之世，歷來說解不一。如今根據清華簡〈尹誥〉的內容分析，作者認為，〈咸有一

⁵ [清]王國維：〈最近二三十年中國新發現之學問〉，《王國維先生全集·初編（五）》（臺北：大通書局，1976年），頁1987-1988。

德)之「德」字古義應理解為心意、行為，該篇記述伊尹與商湯有謀劃滅夏之共同立場，一來能證明與太甲並無關係；時間排序也非《史記》所言為商湯即位之後，故主張將〈咸有一德〉的篇次，提前列於〈女鳩〉、〈女房〉之後，〈湯誓〉之前。

三、《詩經》研究一篇

先秦時期，關於《詩經》最初編訂、流傳和應用的情形，是歷來《詩經》研究中頗有歧見的一大問題。

武漢大學國學院任慧峰教授發表的〈經學與歷史之間：漢代采詩說的建構與影響〉，立足於漢代「采詩說」的相關爭論，進行研討，分析此學說在周秦兩漢時期的發展過程，並探求在漢代的各種表現形式，及其與實際政治、社會，尤其是士階層興起之間的關係。文章首先從清代學者盧文弨(1717-1795)、崔述(1739-1816)等人質疑漢儒「采詩之人到民間采詩」的說法，切入議題，說明從現存文獻來看，先秦時期只有「獻詩」、「陳詩」，確實沒有天子派人到民間「采詩」的記錄。經任教授考察結果，「采詩說」實際出現於漢代，由劉歆、班固(32-92)、何休(129-182)、鄭玄等人接續整合完善此說。論其學說內涵，應視為先秦以來士人經世精神、賓興賢能的體現。任教授強調，儘管「采詩說」的出現，是漢儒承繼戰國以降儒者經世濟民的思想反映，卻不該棄之如敝屣，而是更應關懷該學說與漢代政治、社會有那些互動關係。於是透過制度層面的探尋，任教授認為漢代的采方言、風俗使、舉謠言皆可看作「采詩說」延伸表現的形式；主張理解漢儒「采詩說」生成的諸多要素，應當回歸漢代經學的歷史場域，纔能對漢代經學發展過程中「采詩說」所帶來的各種爭議，予以合理的解釋。

四、三《禮》研究四篇

中國號稱承傳千年的禮儀之邦，聲名遠播海外。「禮」既是代表中華民族的文明表徵，它的外在形式與儒家講究內在道德修養互為表裏，成為反映東方社會人文精神的底色。言及中國傳統禮學的範圍，涵蓋甚廣，內容龐雜，近人嘗試確立禮學

界域，劃分為「禮經學」、「禮儀學」、「禮論」、「泛禮學」四大門類⁶；當中以《周禮》、《儀禮》、《禮記》為核心的「禮經學」研究，是建構中國禮學史發展的核心文獻。是故歷來注疏詮解三《禮》的論著，可謂汗牛充棟、浩如烟海。

本次會議發表的論文內容，主要側重闡明漢魏至初唐之際，士人對三《禮》文獻詮釋的發展歷史。依照各篇論文議題所處的時代先後，述之如次：

談論漢魏時期「鄭、王異義」禮學詮釋的重要議題，有東華大學中文系程克雅教授發表的〈鄭玄、王肅禮學注釋學脈絡之推源與勘證〉一文。文中選取「吉祭」禮典中諸如「郊廟」、「禘祫」等聚訟多時的禮學課題，從禮學詮釋學的角度，考辨鄭玄、王肅(195-256)兩家禮說於「南北朝義疏」、「唐孔、賈經疏正義」、「宋人集解」、「清人新疏」中的接受表現。繼而重新看待經學史視角下，鄭、王禮學異說各自展現的歷史意義。

時代稍晚，留意南北朝義疏與唐代編纂《正義》的承繼關係，繼而評價南朝著名禮經義疏的特點，有齊魯師範學院文學院張帥教授發表的〈皇侃《禮記義疏》研究〉一文。文中通過皇侃(488-545)《禮記義疏》輯本及日本所藏手抄本殘卷《禮記子本疏義》進行分析，探求出《禮記義疏》中多項前人未曾發掘的釋經特點，分為六個方面：1. 對字詞的訓釋，繼承漢儒經注的特點，好用「聲訓」之法。2. 重視經文內部的邏輯關係，透過上下經文的邏輯照應，或分科段歸納段落大義，彌縫前後經文的矛盾，上揭方法之一致目的，皆為維護經典的權威性。3. 基本遵循經、注成說，但若遇無法彌縫時，又敢於疑經、疑注，提出新見。4. 注重禮例與經例的綜合闡釋，加以發揮。5. 具備適應現實禮制建設、門閥制度乃至文化氛圍的需求。6. 參雜佛、玄談辯之風，議論禮學具濃郁邏輯思辨的色彩。凡此，皆能大幅開拓過去對六朝《禮記》疏解內涵認識的不足，值得參看。

除偏重定點分析某位經學人物的釋經特點和學說辨證外，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李洛旻教授發表的〈論初唐《儀禮》、《周禮》本末之論爭及其意涵〉，文中試圖梳理初唐經學家孔穎達(574-648)和賈公彥對《周禮》、《儀禮》本末的各自論說，並互較兩人禮學思想之異同。藉由文獻鋪排，得知孔穎達「《周禮》為本說」，並非新創，當源自六朝時人之共識。因孔氏執持鄭《注》以「經禮」為《周

⁶ 楊志剛：〈中國禮學史發凡〉，《二十世紀中國禮學研究論集》（北京：學苑出版社，1998年），頁122-134。

禮》，「曲禮」為《儀禮》的說法，以致於理解二《禮》關係有本末、高下、體履之別。相反地，賈公彥雖承認《儀禮》、《周禮》有本末之別，卻視本末為移風易俗、經邦治國之始終，無分高下。文章最後，歸結孔、賈論說呈顯的學術意涵。李教授認為，孔氏「《周禮》為本說」是六朝時期「五禮」制度的理據基礎，以帝王治國安邦為本，將禮制視為是由上而下的行為軌則，就本質而論是帝王之術。至於賈氏「《儀禮》為本說」，則是以《禮記·曲禮》所定的冠、婚、喪、祭、鄉、相見六禮為核心，上承漢代禮學傳統，以民為本，由下而上推致天子之禮，著重在禮樂化民、移風易俗的功用。李教授這篇文章，反映初唐經學家上承漢魏、六朝禮學，對三《禮》經典地位的價值評判，揭櫫禮家曾面臨何種內在思想的抉擇與轉向，此當是牽動中國禮學史發展相當重要且關鍵的命題⁷。

承上所述，屬於經學範疇的「禮經學」研究，雖是建構中國禮學史發展的主軸，不過在「禮儀學」方面，對歷朝古人行禮儀式背後附帶的文化意涵，進行各種思想性的解讀，也是近世學者格外重視的研究面向⁸。本次會議中，淡江大學中文系李蕙如教授發表〈從「血祭」到「諸果獻」：談漢代祭祀的若干問題〉，文中運用宗教學 (Religious Studies)、社會學 (Sociology) 以及文化人類學 (Cultural Anthropology) 等西方理論，梳理漢代宗廟祭祀「血祭」至「諸果獻」儀式的發展歷程，並考察祭祀的功能、地點與祭品的特質。李教授認為，漢代宗廟的祭祀行為，除了帶有祈福消災之目的外，在精神層面上，亦寄託個人致誠之心，以求徹通生者與亡者幽明之隔。其次，考察漢代宗廟祭祀中祭品之選用，指出無論是葷腥的「血祭」，抑或是素雅的「諸果獻」，選用與否並未受到當時社會、宗教因素的影響，兩者並行不

⁷ 關於三《禮》在歷朝地位升降所展現的意義，可參考林素英：〈三禮地位在歷代之升降問題〉，第四屆經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宣讀論文（2011年3月18、19日，臺灣大學文學院、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、北京清華大學聯合主辦）。

⁸ 僅就筆者管見，林素娟教授撰寫的一系列論文，多關注於此。參氏著：〈飲食禮儀的身心過渡意涵及文化象徵意義——以三《禮》齋戒、祭祖為核心進行探討〉，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第32期（2008年3月），頁171-216；〈秦漢飲食禮儀及其象徵運用中的自然、身體與倫理觀〉，《漢學研究》第29卷第4期（2011年12月），頁35-70；〈氣味、氣氛、氣之通感——先秦祭禮儀式中「氣」的神聖體驗、身體感知與教化意涵〉，《清華學報》第43卷第3期（2013年9月），頁385-430；〈喪禮儀式中的空間象徵、遞變與倫理重整——以三禮書之喪禮空間象徵、轉化為核心進行探討〉，《漢學研究》第33卷第4期（2015年12月），頁1-36；〈秦漢飲食禮儀及其象徵運用中的自然、身體與倫理觀〉，《漢學研究》第29卷第4期（2011年12月），頁35-70。

悖。從思想文化而言，李教授認為，漢代以心、肝等血腥祭品，施行「血祭」，是對《禮記》「盛氣」原理的繼承；至於「諸果獻」的祭儀，則受到漢代陰陽五行觀念的影響，祭品講究順時應氣，其現實意義，當具有節制貴族奢侈風氣的作用。

五、《春秋三傳》研究六篇

先秦時期，「春秋」本為周代各國史書之總稱。但一提起「春秋」，不難讓人聯想起孟子(372-289 B.C.)所言「孔子作《春秋》」的歷史陳跡。然從歷史考證而論，《春秋》與孔子之間究竟有無關聯？似乎並無直接證據。故自宋人偶發疑惑，以至民國學者大力批駁，正反雙方各持意見，爭論不休，迄無定論⁹。

金門大學華語文系宋惠如教授發表〈經學史中的孔子與《春秋》〉，文章建基於細讀劉師培《經學教科書》、皮錫瑞《經學歷史》等一九四九年以前具代表性的八部經學史論著；從眾多經學史專書中，梳理各家對「經」的名義、「六經」與「經學」的起源和成立等議題討論，得出一項普遍認知，即承認孔子與「六經」有著密不可分之關聯。接著分析《春秋三傳》解經的評價，以見經學史書寫《春秋》議題的宗旨和優劣。宋教授認為，不管在授受源流及孔子是否作《春秋》的問題上，諸家所論各取所見，論述同中有異，異中有同，以致尚無定論；主張尋覓《孟子》以外的周秦論述，方能進一步釐清「六經」、孔子與《春秋》的確切關係。

儘管目前對於「《春秋》作者是否為孔子」的命題，學者尚無確切證據可以回應，但並不影響《春秋》備載先秦人物史事的文獻價值。關於《春秋》的作者如何書寫歷史，則又是《春秋》學中另一值得探討的議題。《禮記·經解》曰：「屬辭比事，《春秋》之教也。」以連綴上下前後之文辭，排比相關或相反的史事，記錄歷史，此即涉及《春秋》修辭筆法的應用及材料篩選的寫作技巧。

⁹ 關於孔子是否修作《春秋》，宋人鄭樵、劉克莊等曾有懷疑之論；民國以後，錢玄同發表〈論春秋性質書〉、〈論獲麟後續經及春秋例書〉、〈重論經今古文學問題〉三篇文章，極力否定《春秋》與孔子之間的關係，三篇文章分別收錄於《古史辨》第一、五冊。劉起鈞《春秋三傳及國語之綜合研究》、楊伯峻《春秋左傳注·前言》也同樣認為《春秋》不出孔子之手。持反對意見者，有周予同的〈六經與孔子的關係問題〉及張以仁的〈孔子與春秋的關係〉，皆依然肯定孔子確曾整理六經，修《春秋》。由此顯示，學界對《春秋經》與孔子之間關係的命題，依舊存在爭議。

本次會議中，成功大學名譽教授張高評教授發表的〈《春秋》直筆書滅與《左傳》以史傳經之書法——以華夏相滅、夷狄滅華為例〉一文，可視為探索《春秋》書法之研究力作。張教授在會議中強調，過去談論古典文學寫作的藝術技巧，今人大多借鑑現代西方敘事學理論來從事分析，卻忘失中國傳統長篇歷史敘事的寫作源頭，實來自於《左傳》。張教授認為，談論《春秋》修辭學，必須掌握內辭「曲筆隱諱」與外辭「據事直書」兩大筆法¹⁰，文中考察《春秋》書寫夷狄滅華、華夏相滅的案例，歸納出《春秋》直書滅國的類型，主要有三：1. 國滅，見執，稱臣者，書「以歸」。2. 國滅，君奔逃，以示不臣者，書「奔」。3. 不言歸或奔者，則國覆君死，書「滅」。而《左傳》以史事解經，原始要終，則多以擬言代言，或稽考成敗，或提示禍福趨避之道，權衡利害得失，亦足以供作後人經世致用的歷史資鑑。

《春秋》寓褒貶評判於「直書」、「曲筆」的寫作技巧，對歷史人物的性格、功過深具品評作用。然而在以經文為前提下，三《傳》品評人物之異同，則關乎個別價值評判與是非取捨的課題。江南大學人文學院史應勇教授發表〈兄弟二人的是是非非——《春秋》學中的魯隱公與魯桓公〉一文，即以《春秋》開篇，魯隱公與魯桓公兄弟二人爭奪君位所釀成的歷史悲劇為考察對象，重點分析《公羊傳》、《穀梁傳》對此事的看法。史教授指出，《公羊傳》從「子以母貴，母以子貴」的觀點，直接認定桓公的身分確實比隱公尊貴，儘管桓公年幼暫不繼承君位，隱公終將歸政桓公。隱公辭讓終為一「善」，卻為桓公所殺，是故憫之。與《公羊傳》觀點取向不同，《穀梁傳》刻意否認隱公因身分卑賤而不具繼承權的解讀，傳文更多的是彰顯隱公之「善」與桓公之「惡」，壁壘分明。至於二《傳》說法何者較近乎《春秋》原意，史教授引述鄭玄《六藝論》「《左傳》善於禮，《公羊》善於讖，《穀梁》善於經」的評價，權衡隱公、桓公兩人繼承君位之是非，或以為《穀梁傳》近於實情，故唐、宋學者多傾向《穀梁傳》，不從《公羊傳》之說。

除了涉及考察《春秋》作者、書法義例、人物史評的議題，本次會議另有三篇探討漢、唐《春秋三傳》學說傳授淵源及思想演變的研究論文。

漢代今文經學的傳播，主要倚重立於學宮博士官的口傳心授，講論經學重視一

¹⁰ 關於《春秋》筆法的義例詮釋，可參考張高評：〈《春秋》曲筆直書與《左傳》屬辭比事——以《春秋》書薨、不手弑而書弑為例〉，《高雄師大國文學報》第19期（2014年1月），頁31-71；〈《春秋》曲筆書滅與左傳屬辭比事——以史傳經與春秋筆法〉，《成大中文學報》第45期（2014年6月），頁1-62。

經師承源流之始末。北京大學中文系顧永新教授的〈西漢《公羊》學授受源流考〉一文，旨在辨析西漢《公羊傳》淵源和早期傳承譜系的相關問題。眾所周知，西漢「言《春秋》於齊魯自胡毋生，於趙自董仲舒」，兩人俱為漢初《公羊》學的開創人物。然在確切排序上，《史記》先董後胡毋，《漢書》先胡毋後董，個別記述並不明晰，頗多錯雜，直接導致後來唐、宋史籍文獻所記分成兩條迥異的傳承統緒。顧教授發現，清人開始留意《公羊傳》傳承統緒的記載歧異，加以考辨。不過，除了齊召南(1703-1768)提出《漢書·睢孟本傳》記載「先師董仲舒有言」外，一直要到民國時期，徐復觀(1904-1982)根據《漢書·董仲舒本傳》，一條呂步舒為董仲舒弟子的新材料，纔將呂步舒、嬴公、孟卿、睢孟等四人列為一組。經過文獻分析，顧教授主張漢人所謂「先師」之意，並非稱呼本人已故的老師，或老師的老師，應同顏師古(581-645)所言，實泛指某經之學的早期研習者，並由此推定嬴公的實際師承，當來自胡毋生，並非董仲舒。至於胡、董兩人關係，《史記》、《漢書》記載相同，均承認兩人同僚且同輩。顧教授且由讖緯之書記載，明確認定兩人在《公羊傳》文本成立過程，皆曾發揮「推演其文」的作用，意即對《公羊傳》文本的推定和演繹，具有承先啟後的傳述貢獻。

承上所述，有鑒於董仲舒為傳習西漢《公羊》學最具代表的經學人物，因此目前學界探討董氏《春秋》學說中的「天人思想」、「氣化感應」、「陰陽災異」，乃至「解經義法」等相關學術論著成果¹¹，頗為可觀。湖北經濟學院中文系劉芝慶教

¹¹ 茲舉臺灣地區碩博士學位論文研究成果為例，有：蕭勤倫：《董仲舒《春秋繁露》中的「陰陽五行」思想及其時代意義之研究》（臺北：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15年）；紀佩君：《董仲舒《春秋繁露》引《論語》考及其蘊義》（臺北：華梵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11年）；王以嫻：《董仲舒的歷史哲學——以《春秋繁露》中的公羊思想論起》（臺北：輔仁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9年）；周君霖：《董仲舒儒學中的五行觀——以《春秋繁露》為中心的討論》（臺北：華梵大學東方人文思想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9年）；蕭又寧：《董仲舒《春秋繁露》氣論思想研究》（臺北：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9年）；楊濟襄：《董仲舒春秋學義法思想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，2001年）；廖培璋：《董仲舒春秋學研究》（臺北：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1年）；黃國禎：《論董仲舒《春秋繁露》與緯書《春秋緯》之關係》（臺中：東海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2000年）；李研承：《董仲舒春秋學之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大學哲學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99年）；吳清輝：《董仲舒的春秋大一統思想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9年）；王淑惠：《董仲舒《春秋》解經方法探究》（桃園：中央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5年）；洪碧穗：《董仲舒春秋學述》（臺北：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5年）；黃啟書：《董仲

授發表〈王道、經學與身體——重探董仲舒的春秋學〉一文，在既有研究基礎上，透過對董仲舒〈天人三策〉、《春秋繁露》內容分析，重新理解經學與儒家修身、治國的關係。劉教授認為，董仲舒《公羊》學說的理論與漢代政治息息相關，在他的經學世界中，修身是治國的前提，因而君王作為集權力於一身的核心人物，更有修身的必要。指出董氏以《公羊》學解釋《春秋》，既是為漢世立法，也含有施行現實教化，化民成俗之積極作用；循著以經學通治道、通天人的思想理路，將儒家修身、治國的理性原則，帶入《春秋》學的詮釋體系。所謂修身立道，意即法天而行，更加突出董氏《公羊》學中「天不變，道亦不變」的解經宗旨。

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梁德華教授發表〈《後漢書》李賢注引《春秋左傳》考〉，文中首先分析《後漢書》李賢(654-684)《注》引《左傳》的形式，分為：1.《後漢書》明引或暗引《左傳》經文，李賢《注》出以《左傳》原典及杜預(222-285)《注》為訓，以示《後漢書》原文與《左傳》之關係。2.《後漢書》未直接引用《左傳》，或原文義理、部分名物字詞見於《左傳》，李賢亦出《注》示之。梁教授認為，李賢《注》引用《左傳》及杜《注》的作用，主要有三方面：一在說明《後漢書》原文之典源，二在藉此通原文訓詁，三在補充《後漢書》涉及地域的歷史沿革。接著，梁教授復從《後漢書》李賢《注》引用《左傳》與杜《注》的情況，分析唐代《左傳》學的學術宗尚。指出自唐高宗永徽四年(653)頒行《五經正義》，《春秋左傳正義》以杜預《春秋左傳集解》為宗，使杜《注》地位大為攀升。因此，李賢注《後漢書》所採用的《左傳》注解，幾乎全部根據杜《注》，可呈顯唐初學者對《左傳》及杜《注》的接受情形，提供一具體觀測的視角來反映唐代《左傳》學的發展。

六、《論語》研究二篇

《論語》主要記載孔子及其門弟子的言行事蹟，長久以來一直被視為是瞭解儒家孔子學說最直接且重要的文獻典籍。但由於《論語》的文本，基本上都以若干字數短小、意義不相連貫的篇章組成，所以歷來多數學者都認為《論語》並非完成於一人之手筆。不過，它的編纂者究竟為誰？又經過幾次撰輯？纔演變成今日我們所

舒春秋學中的災異理論》(臺北：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5年)。

看到的經典面貌，卻似乎難以明確考訂¹²。

香港教育大學文學及文化系李貴生教授〈《論語》輯記式編纂對孔子學說的形成及詮釋的影響〉一文，文章開篇即提出：「《論語》中的孔子」是否等同於「歷史上的孔子」的命題。過去往往將《論語》視為形塑「孔子形象」的透明載體，可是《論語》編纂者所營造出的人物形象、學說重心與論述取向，究竟和出土文獻的記載存有多少出入？李教授認為，《論語》著意描繪孔子「學而不厭」，自甘凡俗的學者形象，與其他先秦文獻強調孔子博學多聞、誨人不倦的「神聖化」特點，顯然不合。如此形象的衝突，使後世經師在詮釋過程中便須極盡彌縫調和，這都是將《論語》作為中心化敘述的結果。其次，李教授指出，《論語》傳達以內在德性為軸心的學說架構，強調內在真情實感和「仁」、「義」等道德修養，遠勝於「禮」、「刑」的外在制約，亦和先秦文獻記載孔子「誅少正卯」一事展現的「孔子形象」有別，可反過來說明《論語》德政觀的廣泛影響。再則，指出《論語》記錄孔子在非正式場合與弟子的談話，予人真實可靠的印象；所載答問內容也都切合具體情事出發，罕有空泛的思想討論，傳達出「正實」而「切事」的述學風格。接著，李教授也留意到《論語》輯選式體例造成的詮釋效果。發現《論語》某些篇幅短小的文字內容，往往因文句脫離原來的語境脈絡，或因語意表達不明確，使後學出現將原本觀點擴大「普遍化」、「多義化」的詮釋傾向；同時，也慣於從《論語》切合事理的「善言」中，將孔子言行「奧義化」，藉以追尋當中寄託大義之「微言」。據此構建的孔學特點，都足以代表後學個別對《論語》理解的出入。

除了從《論語》固有的輯記式體裁，省思先秦編纂者的取擇可能帶給後人的影響外，本次會議發表之論文，也關注到六朝「義疏」對《論語》的詮釋辯證。

臺北市立大學中文系江毓奇先生〈皇侃《論語義疏》之「問答體」中的問難思考與解釋基礎〉一文，擇取現存相對完備的六朝儒典義疏——皇侃《論語義疏》，探討書中「問答體」所呈現「經典」—「傳注」—「義疏」循環詮釋的寫作特點和

¹² 關於《論語》的編撰者歷來說法不一，或說成於仲弓、子游、子夏之手，或說成於子張、子思之手，或說成於有子、曾子門人。儘管弟子名氏頗有差異，但基本可認定《論語》是孔門弟子及再傳弟子彙集夫子所言而成。至於《論語》的編著時代，楊伯峻嘗引述日本學者山下寅次〈論語編纂年代考〉，謂《論語》編纂年代為公元前 479 年（孔子卒年）至前 400 年（子思卒年）之間，認為《論語》的編纂時代當著筆於春秋末期，編纂成書則在戰國初期。說見氏著：〈導言〉，《論語譯註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9 年），頁 26-30。

互動結構。作者藉由具體事例分析，從「問難思考」的層面，觀察提問者的論難對象大致涵蓋「經典」、「傳注」、「義疏」三者，涉及經典內部義理的「一致性」、「關係性」、「理解性」、「反思性」的討論；在經典以外與他經的比較，則重視趨同別異的理念；對於傳注解釋則走向「邏輯性」、「延伸性」的探討。作者另從「解釋基礎」的層面觀察答覆者的詮釋策略，旨在區分經文義理的側重方向，重塑問題的核心意義，分析觀念內涵的差異，並藉由引據他人的詮釋、區別語言使用場合與類比歷史人物等方式，從事經書文本脈絡的解讀。凡此，皆於不同經文與解釋層級上，有效拓寬後人對於六朝《論語》經說內涵的理解。

七、小學研究一篇

自《漢書·藝文志》以降，在各項傳統圖書或學術分類中，「小學」類著作一向附屬於經部之末，此乃基於「小學」研究原為經學服務的思維使然。然而，誠如東漢著名經學家許慎所言「文字者，經義之本」，是知「小學」範疇當中，尤以文字學與經學的關係，格外密切。近世文字學研究的軸線發展，由《說文》篆體，上溯戰國簡牘、兩周青銅彝銘、龜甲獸骨文字。除能反映中國文字形體的歷時演變外，若就文字形義關係而論，古文字考釋成果，對於破讀先秦經書中的疑難文句，實有裨益。此清代考據學者頗多著意，無須贅述。

本次會議中，中正大學歷史系郭靜云教授發表〈釋「𠂔」、「逆」字的演變〉一文，對商周至戰國時期「逆」字形義進行歷時性的考察。首先由甲、金文中的「𠂔」字「倒天」形象說起。郭教授認為，「𠂔」字的本義，是與天道走向相迎的方向。甲骨文「逆」字含有表示受命及忠誠之意，但用法的最大比例，仍以「逆伐」表示迎戰回擊。指出因受到甲骨文「逆伐」用法的影響，「逆」字逐漸往負面意思發展；到了春秋戰國時期，字形演化發生「𠂔」、「𠂔」、「𠂔」三字同形的現象，且當時還出現相對應三戈戟兵器的新字「𠂔」。郭教授接著辨析「𠂔」字當以「𠂔」為聲符。由於該字的出現，也影響「𠂔」、「逆」字的初始用義，走向集中表達抗逆的負面意涵。

八、經學綜合史評一篇

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勞悅強教授發表〈「約簡」與「深蕪」：隋唐儒者眼中的南北朝經學〉一文，透過修撰南北朝諸史的初唐史家以及編纂《五經正義》的儒者眼光，對《北史·儒林傳》所言「南人約簡，得其英華；北學深蕪，窮其枝葉」之意涵進行辨析。有鑒於過去對南北朝經學的理解，大多出於籠統印象，或曰南學主「義理闡釋」，北學主「考據訓詁」，二者判然若分。為了釐清問題，勞教授爬梳文獻，指出南北朝學者治經之目的，皆講求義理，可是二者釋經立言取向，確有不同。所謂南學「約簡」，專主湊合經旨而言，因直捷了當，故言「得其英華」。勞教授亦強調，「約簡」的說經傾向，雖與玄學清談有相似之處，但內容畢竟不同，不可誤以為南學的共同宗旨。至於所謂北學「深蕪」，講的是注重細節辨析。勞教授藉由孔穎達對北方學者劉焯(544-608)「織綜經文，穿鑿孔穴，詭其新見，異彼前儒，非險而更為險，無義而更生義」的批評，認識到北學並非不講義理，乃是務求貫穿經傳雜說以立論，因刻劃透澈，故稱「窮其枝葉」。通過勞教授的研究，著實廓清以往含混不清的概念。質言之，「約簡」與「深蕪」是指南北朝學人的治經路數，與學術風格各有所主一說，應當無涉。

七月二十日(星期五)十八點十分至十八點二十分，舉行閉幕式。由文哲所研究員楊晉龍教授擔任主席，並致閉幕詞。十八點二十分，大會圓滿結束。

本次經學史會議，與會學者透過閱讀先秦至隋唐之際「中世紀」以前文獻，重探中國經學發展的各階段。研究重點大多關注經典文獻的形成，及其經傳箋釋歷史演變之情形。當中既有微觀考察，也有宏觀鳥瞰，不乏別出心裁、匠心獨運之作，成果可謂豐碩。

